

1 撷英

中国宏观经济研究院市场与价格研究所
王磊 提出：

推进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

数据要素的高效配置，是推动数字经济发展的关键一环。当前，我国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尚处于起步阶段，配置规模较小，成长速度相对缓慢，在数据确权、开放、流通、交易、监管等方面仍存在诸多瓶颈和制约。例如，对数据产权的法律界定仍有空白，数据开放共享水平相对较低，相关市场体系建设较为滞后，数据流动和交易的风险较大，监管治理体系亦有待完善等。

推进我国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是一项系统工程，需革新理念、统筹规划、强化创新、稳步推进。对此，要坚持新发展理念，以市场化配置为方向，以开放共享、有效利用、安全高效为原则，平衡数据自由流动、开发利用与个人信息保护及数据安全之间的关系，加快完善数据要素配置顶层设计，统筹推进数据开放共享和标准化建设，健全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数据要素市场体系，创新数据要素治理模式。在此基础上，加快形成与我国发展实际相符合、与国际发展潮流相适应的，“市场有效、政府有为、企业有利、个人有益”的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机制，实现数据要素资源价值深度挖掘和开发利用。

一是加强顶层设计，统筹推进数据要素配置。在组织管理层面，可考虑成立数据管理综合部门，统筹推进数据要素配置管理和监管工作；在制度建设层面，加快制定出台基础性法律法规，为数据要素高效配置提供法律依据；在规则执行层面，加快制定涉及数据产权界定、数据开放共享、市场体系建设、个人信息保护、数据安全和跨境流动等方面的具有可操作性的实施细则和办法；在资产清查层面，组织专门力量，建立国家数据资产目录和清单，为更好管理数据要素资源打好基础。

二是推动数据清单化管理，提升数据开放共享水平。推进政府数据开放共享清单化管理，着力构建政府数据开放共享负面清单；重点加强个人数据清单化管理，设定底线、细化规则，在强化个人信息保护和数据安全的同时，构建个人信息保护的基本框架，促进数据资源开放和自由流动；加强跨境数据流动清单化管理，推动数据资源在全球范围内安全高效配置。

三是创新激励机制，健全数据要素市场体系。加大对数据要素市场主体的培育力度，积极发挥大数据交易所、数据经纪商等市场中介的作用，培育更多合格市场主体，创新交易模式、数据资产评估办法和交易定价方式；加快数字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步伐，持续完善工业互联网、物联网和人工智能等新一代数字信息基础设施；优化数据要素流通环境，加强数据流通管理，进一步完善数据流通交易规则，规范市场主体交易行为，推进流通风险评估，完善数据合规应用监督和审计。

四是更好完善监管，构建数据要素治理体系。加快构建多元共治的数据要素市场治理体系，规范各类市场主体的数据资源利用行为，鼓励社会各界参与数据要素市场治理；强化数据安全能力建设，建立统一高效、协同联动的网络安全管理体系，做好个人信息保护与数据安全治理；强化数据要素市场监管和反垄断执法，确保市场公平竞争和健康运行。

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
陈晓东 提出：

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

应重视水资源合理利用

黄河流域是我国重要的生态安全屏障、资源能源集聚地区、生产活动高度密集地区，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安全方面具有十分重要的地位。随着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成为国家战略，整个黄河流域及我国北方地区都迎来新的发展机遇，高质量发展的目标也对当前推动黄河流域发展的相关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

应该看到，黄河流域发展中的一个关键性问题就是“水”的问题。当前，黄土高原地区水土流失较为严重，威胁着黄河流域的生态安全，也制约了当地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我们要修复和筑牢黄河流域生态屏障，将丰富的自然资源转换为确保国家粮食安全、能源安全和生态安全的战略保障，实现全流域同步建成小康社会，推动人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都离不开黄河水资源的重要支撑。可以说，实现水资源合理利用已经成为推动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的一个重要内容。

推动黄河流域发展需“以水而定、量水而行”，合理配置和高效利用黄河水资源。对此，需按照空间均衡原则，以流域和行政区域为单元，建立健全黄河水资源管控体系。在把黄河流域水资源合理利用作为刚性约束的前提下，在统筹协调的基础上，实现保护优先、系统治理、综合预防、协同管控、区域统筹。

对此，我们需加强流域与区域的统筹治理，合理规划人口、城市和产业布局，大力推进农业节水，减少耗水工业，发展节水产业，推广应用节水技术，实施全社会节水行动，加快推动用水方式的节约集约化。

具体来说，需更加突出生态保护的优先地位，巩固生态安全屏障。保护好黄河源头等一大批关键生态功能区，加快推进黄土高原的水土恢复与保持；优先发展清洁能源，推动城市群建设，推进新一轮技术创新和应用；加快实施山水林田湖草的系统治理，在充分考虑上中下游治理保护差异的前提下，实现源头预防、用水管控、末端治理，实施重大水工程建设、河道整治、河势控制等；加强自然水循环与社会水循环的协同管控，全面推进城乡生活及工业污水资源化的处理与利用。

（肖伟）

1 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理论之声

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要把握好几个哲学观点

□ 丁晋清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上指出，“要针对这次疫情应对中暴露出来的短板和不足，健全国家应急管理体系，提高处理急难险重任务能力”“从源头上控制重大公共卫生风险”。在此后召开的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再次强调，要“从体制机制上创新和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举措，健全国家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提高应对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水平”。这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我们当前和今后更好应对重大公共卫生事件、防控重大公共卫生健康指明了方向。

健全国家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提高应对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是我们推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内容。做好这方面的工作，直接关系到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直接关系到经济社会大局稳定。应该看到，有效防控重大公共卫生风险是一个系统工程，需多管齐下，特别是需要财政金融的有力保障。财政是国家治理的基础和重要的支柱，金融是现代经济的核心、是资源配置和宏观调控的重要工具，财政政策是进行宏观调控的重要经济政策，也是实现资源有效配置、妥善应对风险的重要支撑。更好防控重大公共卫生风险，需切实发挥财政金融的重要作用。

当前，财政金融领域的相关工作正在为遏制疫情蔓延、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提供有力支撑，特别是在加大财政防疫支出、强化财政防疫政策保障、加强货币政策逆周期调节、加强对疫情防控的金融支持等方面，财政金融的重要作用日益凸显。

民、紧紧依靠人民，就可以获得无穷的力量。当前，疫情防控面临严峻复杂局面，必须充分发挥人民的主体作用，尊重和发挥群众首创精神，联防联控、群防群治，紧紧依靠人民群众筑起战“疫”的牢固屏障，才能打赢这场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党员干部要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牢记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在疫情防控斗争中经受考验，以疫情防控工作成效来检验和拓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对此，要充分发挥社区在疫情防控中的阻击作用，把防控力量向社区下沉，加强社区各项防控措施落实，使所有社区成为疫情防控的坚强堡垒，实现入户排查、重点群体监控“两个全覆盖”；要深入宣传党中央决策部署，营造万众一心阻击疫情的舆论氛围，凝聚众志成城、共克时艰的强大正能量，更好强信心、暖人心、聚民心；要广泛普及科学防护知识，引导群众正确理性看待疫情，增强自我防范意识和防护能力；要正视现存的问题，及时发布权威信息，回应群众的关切，增强及时性、针对性和专业性，引导群众增强信心、坚定信心，凝聚众志成城、共同抗“疫”的磅礴力量。

把握好事物普遍联系的观点，决胜疫情防控总体战。联系是指事物内部诸要素之间以及事物之间的相互影响、相互制约和相互作用。事物是普遍联系的，整个世界是一个相互联系的整体。正如恩格斯指出的：“当我们深思熟虑地考察自然界或人类历史或我们自己的精神活动的时候，首先呈现在我们眼前的，是一幅由种种联系和相互作用无穷无尽地交织起来的画面。”基于事物普遍联系的观点，党员干部要有系统思维、全局思维，注重事物的系统性、整体性，坚持整体与部分的统一，在大局中谋划具体领域的具体工作，以全局带动局部，实现整体的最优目标，同时重视局部的作用，用局部的发展推动全局的发展。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直接关系到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直接关系到经济社会大局稳定，也事关我国对外开放，是一场总体战。既然是总体战，就不是哪一个地区、哪一个部门孤军奋战所能完成的，必须形成抗击疫情的强大合力。要坚持全国一盘棋，增强大局意识和全局观念，坚决服从党中央统一指挥、统一协调、统一调度，做到令行禁止，坚决服从中央应对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及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的指挥，自觉在大局下思

考，在大局下行动；要主动融入联防联控、群防群治的治理大网络，既要考虑本地区本领域的防控需要，也要考虑对重点地区、对全国防控的影响，打破条块分割，避免各地各自为政。卫生、公安、交通、生产、教育、宣传等各战线各领域及城乡基层组织要紧急动员、迅速行动，各个环节环环相扣，把每一项工作、每一个环节都做到位，从而形成全面动员、全面部署、全面加强疫情防控工作的局面。

把握好事物矛盾运动的观点，牢固树立问题意识。无论是客观世界还是主观世界，都是由矛盾构成的。矛盾存在于一切事物中，并且贯穿于每一事物发展过程的始终。即事事有矛盾，时时有矛盾，问题无处不在、无时不有。把握好事物矛盾运动的观点，就是要求党员干部树立强烈的问题意识，以解决问题为工作导向，瞄着问题去，追着问题走。当前，最关键的问题就是要把落实工作抓实抓细，党员干部要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按照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的要求，尽快找差距、补短板，切实做好各项防控工作，坚决遏制疫情蔓延，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疫情防控形势不断变化，各项工作也不断面临新情况新问题，要密切跟踪、及时分析、迅速行动，坚定有力、毫不懈怠地做好各项工作，解决疫情防控中遇到的各种问题和难题。对此，党员领导干部要坚守岗位、靠前指挥，在疫情防控斗争中经受考验，深入疫情防控工作第一线，及时发声指导，及时掌握疫情，及时采取行动，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要加强督查和问责，对落实防控措施不力、玩忽职守者敢于动真碰硬，对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搞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要及时坚决查处。

把握好意识对物质具有能动作用的观点，凝聚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精神力量，做好社会心理建设。物质决定意识，意识具有能动作用。意识的能动作用不仅表现在意识能够正确反映客观事物，而且突出地表现在意识能够反作用于客观事物，在意识指导下能动地认识世界和能动地改造世界。当前，疫情防控正处于关键期，疫情对患者、患者家属及医护人员、居家隔离者的心理造成较大冲击，很容易产生恐慌、焦虑、疑病等不良情绪。有些党员干部在工作中也表现出心理上患得患失、行动上犹豫不决、决策

提出了更高要求。下一步，需在建立常态化财政金融支持机制、构建有效的财政金融政策执行体制、促进财政金融政策协调发力和有效防控财政金融政策风险等方面，加大推进力度。

第一，建立常态化财政金融支持机制。应该看到，经济社会各方面的疫情防控工作都需要财政金融的有力支持。针对当前抗击新冠肺炎疫情这一重大公共卫生事件，财政金融领域迅速反应、积极作为，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接下来的一项重点任务，是将这一支持机制不断优化和提升，使之成为应对重大公共卫生风险的常态化支持机制。因此，要在当前的疫情防控工作中不断总结经验，为建立常态化的财政金融支持机制提供参考和依据。

第二，构建有效的财政金融政策执行体制。财政金融政策的传导机制是否畅通、政策执行是否高效，直接决定着财政金融支持机制的成效。积极构建有效的财政金融政策执行体制，首先要树立大局意识和全局观念，做好重大公共卫生风险防控与应对方面的顶层设计，坚持全国一盘棋，做好统一指挥、统一协调、统一调度；其次要从实际出发，因地制宜，针对重大公共卫生风险变化及时调整支持方案、反馈政策需求；再次要找准推动政策切实落地的便利通道，有效化解政策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梗阻；最后要注重保障政策执行的成效，有效化解防控重大公共卫生风险面临的实际困难，解决好社会各界的当前所需与后顾之忧。

第三，更好促进财政金融政策协调发力。财政和金融由于资金性质的差异而发挥着不同的功能，财政金融政策需加强协调、形成合力。要善于发现并抓住有利于财政金融政策协调的重点环节和关键点，注重解决防控重大公共卫生风险中亟需政策支持的核心问题；要做好推动长期政策协调的预案，在做好防控工作的同时统筹抓好改革发展稳定各项工作；要保持财政金融政策的稳定性和连续性，推动多部门、多领域相关政策的有效协同，逐步优化相关流程，发挥好政策协同作用。

总之，为应对包括新冠肺炎疫情在内的重大公共卫生风险提供有效的财政金融支持，是推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内在要求，也是对财政金融体制、财政金融政策及其效率的重要考验。对于这次疫情应对中暴露出来的短板和不足，财政金融战线需尽快找差距、补短板，切实做好各项防控和应对工作，提高站位、加强领导，明确责任、强化协同，特事特办、精准施策，最大限度发挥支持保障作用。

防控重大公共卫生风险需财政金融有力支撑

□ 何德旭 何代欣

习近平总书记在2月3日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会议上指出，“要针对这次疫情应对中暴露出来的短板和不足，健全国家应急管理体系，提高处理急难险重任务能力”“从源头上控制重大公共卫生风险”。在此后召开的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再次强调，要“从体制机制上创新和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举措，健全国家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提高应对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水平”。这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我们当前和今后更好应对重大公共卫生事件、防控重大公共卫生健康指明了方向。

健全国家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提高应对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是我们推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内容。做好这方面的工作，直接关系到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直接关系到经济社会大局稳定。应该看到，有效防控重大公共卫生风险是一个系统工程，需多管齐下，特别是需要财政金融的有力保障。财政是国家治理的基础和重要的支柱，金融是现代经济的核心、是资源配置和宏观调控的重要工具，财政政策是进行宏观调控的重要经济政策，也是实现资源有效配置、妥善应对风险的重要支撑。更好防控重大公共卫生风险，需切实发挥财政金融的重要作用。

当前，财政金融领域的相关工作正在为遏制疫情蔓延、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提供有力支撑，特别是在加大财政防疫支出、强化财政防疫政策保障、加强货币政策逆周期调节、加强对疫情防控的金融支持等方面，财政金融的重要作用日益凸显。

一是加大财政防疫支出。连日来，财政不断增加应对疫情的支出规模，主要用于疫情防控专项补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基层疫情防控，以及对科研、物资储备的支持等，同时对相关资金运行提出了具体且明确的要求，切实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二是强化对疫情防控的政策保障。财政政策上明确了对患者治疗费用的政府分担机制，明确了对一线工作人员享受工伤待遇的保障政策，对捐赠用于疫情防控的进口物资免征进口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消费税，同时制定了对于代储企业紧缺医疗物资周转储备资金的银行贷款贴息方案等。

三是加强货币政策逆周期调节。中国人民银行利用现有货币政策空间，通过价格和数量工具实施稳增长目标下的逆周期调节，旨在保持疫情防控特殊时期银行体系流动性的合理充裕，并向市场发出了强化逆周期调节力度的政策信号，取得了积极成效。

四是加强对疫情防控的金融支持。一方面，保障民生和支持实体经济稳定发展的金融政策持续推出，与财政政策一道形成政策合力；另一方面，各项金融服务保障举措也持续发力，比如，加大了对小微、民营企业 and 制造业等重点领域的支持，部分金融机构为疫情防控一线医护人员免费提供意外保险、住院补助等。

持续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不断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我们既要重视推出利于短期的有效举措，又要注重构建着眼长远的长效机制，这对财政金融战线的工作

上摇摆不定。越是在紧要关头，我们就越要重视精神的力量，及时引导人们理性思考。对此，要提高人们的科学素养，科学宣传疫情防护知识和传染病防控知识，做到不造谣、不信谣、不传谣，坚定战胜疫情的信心；要重视社会心理建设，及时采取有效有力的干预措施，凝聚起共同抗“疫”的强大正能量；要做好人文关怀，有效纾解焦虑情绪，消除恐慌心理，加强心理干预和疏导，提供相关的专业服务。

把握好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具有反作用的观点，发挥法治在疫情防控中的引领、规范、保障作用。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上层建筑具有相对独立性和稳定性，并对社会经济具有能动的反作用，主要表现在能够积极为自己的经济基础服务，促进自己经济基础的形成、巩固和发展。政治法律制度和设施是上层建筑的重要组成部分，做好疫情防控工作，要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依法科学有序防控。疫情防控越是到关键的时候，越要坚持依法防控，在法治轨道上统筹推进各项防控工作，保障疫情防控工作顺利开展。要始终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从立法、执法、司法、守法各环节发力，全面提高依法防控、依法治理能力，为疫情防控工作提供有力法治保障；要全面依法履行职责，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疫情防控工作，在处置重大突发事件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提高依法行政、依法行政水平；要明确责任分工，积极主动履职，抓好任务落实，提高疫情防控法治化水平；要加大全民普法工作力度，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增强全民法治观念，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夯实依法治国的社会基础，更好发挥法治对疫情防控的引领、规范、保障作用，逐步实现疫情防控制度化、程序化、规范化、法治化；要完善疫情防控相关立法，加强配套制度建设，完善处罚程序，强化公共安全保障，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疫情防控法律体系；要严格执行疫情防控和应急处置法律法规，加强风险评估，依法审慎决策，严格依法实施防控措施，坚决防止疫情蔓延；要加强疫情防控法治宣传和法律服务，组织基层开展疫情防控普法宣传，引导广大人民群众增强法治意识，依法支持和配合疫情防控工作。

（作者系广东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广东省社会科学院副院长）